

证券代码：830790

证券简称：希迈气象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启万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9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5,376,14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.1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376,1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376,1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情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布的《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、《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376,1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376,1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376,1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376,1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376,1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计划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前提下，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低风险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。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任意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,000,000 元。在上述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，由董事长进行审批，并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办理购买相关短期理财产品的手续等事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376,1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包丹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工作变动原因，孙明远辞去公司董事一职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对于董事会人数的规定，现提名包丹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期限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376,1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周四海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工作变动原因，杨铮辞去公司监事一职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对于监事会人

数的规定，现提名周四海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期限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5,376,149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长春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秀丽、于钧懿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务名称	变动情形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包丹	董事	就任	2025 年 5 月 8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 会会议	审议通过
孙明 远	董事	离任	2025 年 5 月 8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 会会议	审议通过
周四 海	监事	就任	2025 年 5 月 8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 会会议	审议通过
杨铮	监事	离任	2025 年 5 月 8 日	2024 年年度股东 会会议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与会股东签字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（二）北京大成（长春）律师事务所《关于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9 日